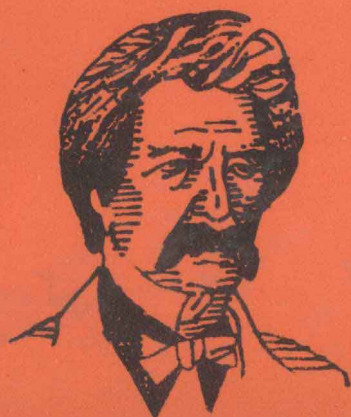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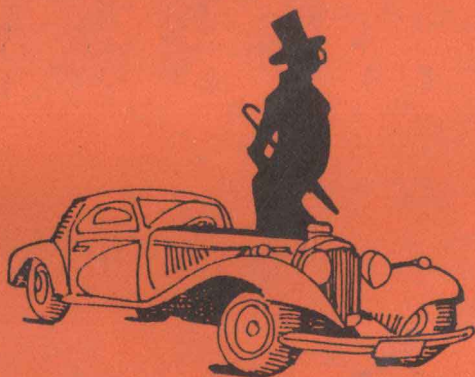




一代讽刺幽默大师 上卷

马克·吐温

(精品集)



长春出版社

马克·吐温精品集

上卷



长春出版社

(吉)新登字 10 号

马克·吐温精品集

刘树魁 编

责任编辑:杜菲

封面设计:王德魁

长春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建设街 43 号)

长春出版社发行
吉林省劳动彩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33
字数:823 000

1995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ISBN 7—80604—219—9/I·21

定价:29.80 元(上、下卷)

写在前面的话

马克·吐温(Mark Twain 1835—1910) 原名塞缪尔·朗荷恩·克列门斯(Samuel Langhorne Clemens)。美国小说家。1835年11月30日生于密苏里州的弗罗里达,1910年4月21日故于康涅狄克州的斯托姆斐尔德。父亲是地方法官,家庭负担繁重,曾遭破产。12岁丧父,开始劳动维生,当过印刷所学徒、送报人、排字工人;后来又在密西西比河的航船上当过水手和舵手。马克·吐温对这段生活经历十分重视,1907年在伦敦一次英国工人欢迎他的集会上称英国工人阶级是他“自己的阶级”,说明他经常记着自己劳动者出身。

1861年南北战争爆发,密西西比河航运萧条,马克·吐温到西部去找矿,辛苦了几年一无所得。他来到弗吉尼亚城,先后在《事业报》和旧金山《晨报》当记者,开始写通讯报道和幽默小品。“马克·吐温”这个笔名就是那时采用的,原来是水手术语,意思是“两寻”,等于12尺,水深“两寻”,表示船可安全通过。

马克·吐温开始创作时正是美国“幽默文学”极为繁荣的年代。这种文学根源于西部口头文学,特点是诙谐、夸张、旨在逗乐。马克·吐温在这种传统影响下创作,但他不是为幽默而幽默,而总是把幽默和讽刺结合起来。《竞选州长》(1870)是他早期写的小品,写一个天真老实的人去竞选州长,结果被资产阶级报刊诬蔑为“伪证犯”、“小偷”、“盗尸犯”、“贿赂犯”,弄得下不了台,只好“举手投降”,退出竞选,说明报刊被政客收买,不能成为人民的喉舌,反成了造谣中伤、讹诈恫吓的工具。

从马克·吐温早期写的短篇小说看,这位幽默作家,善于运用极度夸张的手法,像一面面哈哈镜,把事物丑恶之点放大好几倍,叫人看得分明。他常常通过天真老实的主人公的醒悟过程,用

闹剧式的滑稽手法表现主题思想，达到预期的讽刺效果。这时期马克·吐温对美国民主社会的前途是乐观的，所以他的幽默具有欢乐、诙谐的特色，讽刺近乎嘲弄，较为轻松。

70年代初，马克·吐温结婚后定居在康涅狄克州的哈特福。从这时到90年代初，写了许多长篇小说。

1876年发表的《汤姆·索亚历险记》是著名的儿童惊险小说，描写南北战争前的一个小城镇上的孩子汤姆·索亚不满意枯燥乏味的生活环境，追求新奇的冒险生活。作者把生气勃勃的儿童心理同陈腐刻板的生活环境加以对照。汤姆厌恶死读书，不喜欢听催眠一样的布道，讨厌虚假的社会礼节，常常在课堂上“捣乱”，在教堂里“恶作剧”，后来幻想当强盗。小说描绘儿童自由活泼的心灵细致入微，饶有风趣。这是马克·吐温创作的一个新发展。

站在民主主义立场揭露批判封建专制制度和教会罪恶，是马克·吐温长篇小说的另一主题。《王子与贫儿》（1881）通过戏剧性的情节使王子与贫儿互换身分，让王子经受君主专制统治下人民生活的种种苦难，叫贫儿当上国王，能够体谅和同情下层人民。

这时期马克·吐温重要作品还有《傻瓜威尔逊》（1893）和《败坏了赫德莱堡的人》（1900）。《傻瓜威尔逊》描写女黑奴罗克珊生怕自己的儿子将来被主人卖掉，把他同白人主人的儿子在摇篮里对调。她自己有十六分之一的黑人血统，她儿子只有三十二分之一的黑人血统，肤色与白人无异，但却受黑奴的待遇。对调的孩子长大以后，罗克珊的儿子成了少爷，染上种种恶习，成了罪犯，而白人小主人养成驯服温良的奴隶性格。作者通过离奇的情节，批判了“白人优越论”和美国社会的种族歧视。《败坏了赫德莱堡的人》是一个优秀的中篇小说。赫德莱堡是作者虚构的新英格兰地区的一个市镇，以“诚实”、“廉洁”闻名。但有一天一个陌生人送来一袋金币，说是送给镇上一位曾经帮助过他的“恩人”，却又不指明“恩人”是谁。镇上“诚实”的居民，尤其是十

几位廉洁的上等人争着要当“恩人”。他们眼热这袋金币，又要故作“清高”，闹出种种丑剧。小说深刻剖析了资产阶级的虚伪心理。

这时期，马克·吐温随着思想认识的深化，作品的基调由夸张的幽默逐渐转向辛辣的讽刺，字里行间常常流露出对现实社会的忿恨。

19世纪末，马克·吐温投资的排字机工程失败，他经营的出版公司也宣告破产，不得不到世界各地去演讲，以偿还债务。他来到澳大利亚、新西兰、印度、非洲等地，目睹帝国主义的所作所为。

马克·吐温晚年撰写《自传》。从他死后发表的遗作看来，作者流露出悲观绝望的情绪。正如鲁迅在《夏娃日记》的中译本序文所说：马克·吐温原是“讲笑话的好手”，现在“分明证实他是很深的厌世思想的怀抱者了”。

马克·吐温的《哈克贝里·芬历险记》于1884年由伦敦一家出版社出版问世。对于马克·吐温来说，《哈克贝里·芬历险记》的出现，绝不是偶然的。1861年到1865年的南北战争，曾使马克·吐温抱有很大的希望。他以为北部反对南部蓄奴制的斗争成功以后，在美国将会出现一个“黑人白人平等，政治民主，言论自由”的崭新局面。哪知道结果是美国的客观实际，使这位列宁称之为“资产阶级民主的最后代表”之一的作家大失所望。他体会到民主理想在资本主义政治中是不可能实现的。《哈克贝里·芬历险记》这本书正是作者全面地、彻底地揭露这种“自由和民主”神话的许多作品中最重要的一部。在1850年前后的美国——也就是本书所描写的那个时代，除了政治生活腐败，劳资矛盾加深，教会虚伪诡诈，人民不堪其苦之外，最迫切、最严重的问题是万恶的蓄奴制和种族歧视，它在南部各州既普遍、又猖獗。作者对这一切不合理的现象，表现出战斗的态度，对受迫害的广大黑人群众旗帜鲜明地予以热烈的同情和支持。《哈克贝里·芬历险记》忽

述的是一个忍受不了“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和酗酒的父亲的毒打而离家出走的白种孩子哈克，和一个逃亡的“黑奴”吉木，同乘一个木筏，在密西西比河上漂流的见闻和遭遇。马克·吐温生动而出色地塑造了吉木这一黑人形象——一个具有高贵品质的、代表勇敢反抗蓄奴制和种族歧视的光辉人物。吉木是个成年的“黑奴”，而哈克只不过是十三、四岁的白人孩子。这两个人之间形成的感人而忠实的友谊，象征着维护黑人的自由、生存和尊严的必要。作者必须具有极大的勇敢和无畏，才能无视资产阶级美国的“黑人卑贱、白人优越”的思想意识——同时与私刑审判、三K党、以及时刻侮辱黑人的法定秩序做坚决的斗争——向美国广大人民说明必须以人道主义态度对待黑人的道理。马克·吐温正是在这部《哈克贝里·芬历险记》中最鲜明地表现出他自己对受迫害的黑人的同情和友好。

综观马克·吐温的作品，突出的特点是幽默性很强，并且这种幽默与作品的情节休戚相关，他的幽默不仅源于语言的风趣，更源于它所揭示的是违背人们的意愿，却不得不承认的苦涩的真实。其实幽默和讽刺之间很难划分一道明显的界限，同样的描写对一部分人来说是讽刺，对于另一部分人来说则可能是幽默。幽默本身就带有轻轻的讽刺，而幽默的极夸张又可能成为讽刺。这正是马克吐温作品的魅力所在。

编者

1994年10月

目 录

上 卷

写在前面的话·····	1
竞选州长·····	1
我给参议员当秘书的经历·····	8
神秘的访问·····	15
我怎样编辑农业报·····	21
败坏了赫莱积堡的人·····	28
他是否还在人间·····	85
百万英镑的钞票·····	96
一个真实的故事·····	121
夏娃日记·····	127
傻瓜威尔逊·····	146
王子与贫儿·····	303

竞选州长^①

几个月以前，我被提名为独立党的纽约州州长候选人，与斯图亚特·伍德福先生和约翰·霍夫曼先生竞选。我总觉得我有一个显著的长处胜过这两位先生，那就是——声望还好。从报纸上很容易看出，即令他们曾经知道保持名誉的好处，那个时候也已经过去了。近几年来，他们显然对各式各样可耻的罪行都习以为常了。但是正当我还在赞美自己的长处，并暗自因此得意的时候，却有一股不愉快的浑浊潜流“搅浑”我那快乐心情的深处，那就是——不得不听到我的名字动辄被人家拿来与那些人相提并论地到处传播。我心里越来越烦乱。后来我就写信给我的祖母，报告这桩事情。她的信回得又快、又干脆。她说——

你生平从来没有干过一桩可羞的事情——从来没有。你看看报纸吧——你看一看，要明白伍德福和霍夫曼这两位先生是一种什么人物，然后想一想你是否情愿把自己降到他们的水平，和他们公开竞选。

我也正是这么想呀！那天晚上我片刻也没有睡着。可是事已至此，我究竟无法撒手了。我已经完全卷入了漩涡，不得不继续这场斗争。早餐时，我无精打采地看着报纸，忽然发现下面这么一段：老实说，我从来没有那么吃惊过——

① 写于1870年前后。

伪证罪——马克·吐温先生现在既然在大众面前当了州长候选人，他也许会赏个面子，说明一下他怎么会在一八六三年在交趾支那瓦卡瓦克被三十四个证人证明犯了伪证罪。那次做伪证的意图是要从一个贫苦的土著寡妇及其无依无靠的儿女手里夺取一块贫瘠的香蕉园，那是他们失去亲人之后的凄凉生活中唯一的依靠和唯一的生活来源。吐温先生应该把这桩事情交代清楚，才对得起他自己，才对得起他所要求投票支持他的那些广大人民。他是否会照办呢？

我不胜诧异，顿时觉得心都要炸了！这样残酷无情的诬蔑。我一辈子连见也没有见过交趾支那！瓦卡瓦克我连听也没有听说过！至于香蕉园，我简直就不知道它和一只袋鼠有什么区别！我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我简直弄得神经错乱、不知所措。我只好把那一天混过去，根本就没有采取任何步骤。第二天早上，同一报纸上登着这么一条——别的什么也没有——

耐人寻味——大家都会注意到，吐温先生对于那桩交趾支那的伪证案保持缄默，似有隐衷。

（附注——在竞选运动期中，从此以后，这个报纸一提到我，唯一的称呼就是“无耻的伪证制造者吐温”。）

其次是《新闻报》，上面登着这么一段——

敬请说明——新任州长候选人可否将下述事实经过向本市若干迫切等待着给他投票的市民赐予说明，以释群疑。他在蒙大拿的时候，和他同住在一间小房子里的

伙伴们时常遗失一些小小的贵重物品，后来这些东西通通在吐温先生身上或是他的“皮箱”（他用来包裹身边物品的报纸）里找到了，于是大家为了帮助他改过自新，就不得不对他进一番友谊的忠告，所以就给他浑身涂满柏油，粘上羽毛，让他吃“坐木杠”的苦头^①，然后就叫他永远离开他在这个工棚里所占的位子。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可以说明一下吗？

世间还能有比这更居心险恶的事情吗？因为我是一辈子没有到过蒙大拿的。

（从此以后，这个报纸就照例把我叫做“蒙大拿的小偷吐温”。）

于是我渐渐对报纸有了戒心，一拿起来就觉得提心吊胆——很像一个人想睡觉的时候去揭开床毯，可是脑子里却担心那底下会有一条响尾蛇似的。有一天，我又看到这么一段——

谣言被揭穿了！——根据五点区的迈克尔·欧弗兰纳根先生和木街的启特·柏恩斯先生及约翰·亚伦先生三人宣誓负责的证词，现已证明马克·吐温先生诬蔑我党德高望重的领袖约翰·霍夫曼已故的祖父，说他是因犯盗劫罪被处绞刑的。这种卑鄙的说法是一种下流的、无端的谣言，连丝毫事实根据的踪影都没有。像这样毁谤九泉之下的死者、并以谰言玷污他们的令名的无耻手段，竟被人用以博得政治上的成功，这实在叫正人君子看了寒心。我们想到这种卑鄙的谣言对死者清白的家属和亲友们所必然引起的悲恸时，几乎激动得要把受了污蔑和

^① 这是美国的一种侮辱人的私刑，把认为犯了罪的人绑住，浑身涂上柏油，粘上鸡毛，让他骑坐在一根木棍的削尖的一边上，抬着他游街示众，有时还给两只脚上各挂一铁球，加重他的痛苦。

侮辱的公众鼓动起来，采取断然行动，对诽谤者施行非法的报复。但是我们不这么办！还是让他去受到良心的谴责而苦痛吧。（不过公众如果让感情的冲动占了上风，在盲目的愤怒支配之下这竟至对诽谤者加以人身的伤害，显而易见，陪审员是不能给这些激于义愤的人们定罪的，法院也不能对他们加以处罚。）

末尾那句巧妙的话居然大起作用，当天夜里就有一群“受了污蔑和侮辱的公众”从前面冲进我的房子，把我吓得连忙从床上爬起来，由后门逃出去；那些人满腔义愤，来势汹汹，一进门就捣毁了家俱和窗户，走的时候把能带走的财物都拿去了。但是我可以把手按在《圣经》上发誓，我从来没有诽谤过霍夫曼州长的祖父。不但如此，直到那一天为止，我还从来没有听说过他，也从来没有提到过他。

（我要顺便说一声，从那以后，上面所引的那个报纸就把我称为“盗尸犯吐温”。）

其次一条引起了我的注意的新闻是这样说的——

好一个体面的候选人——马克·吐温先生原定于昨晚在独立党的群众大会上作一次中伤别人的演说，但是他不曾按时到场！他的医生打来一个电报，说他被一辆狂奔的马车撞倒了，腿上两处受伤——伤者在床上躺着，非常苦痛，如此这般，还编了一大堆这类的谎话。独立党党员们极力要把这种卑鄙的托词信以为真，故意假装着不知道他们所提名为候选人的这个花天酒地的家伙之所以没有来的真正原因。昨天晚上分明有人看见一个人醉得不成样子，一歪一倒地走进吐温先生住的旅馆。独立党党员们有不容推卸的义务，应该赶快证明这个醉鬼并

非马克·吐温本人。我们终于把他们难住了！这件事情是不容避而不谈的。人民的呼声响雷似地要求回答，“那个人究竟是谁？”

当真把我的名字牵连到这个不名誉的嫌疑上面，一时实在令人难以置信，绝对难以置信。我已经整整三年没有尝过麦酒、啤酒、葡萄酒，或是任何一种酒了。

（现在我说起当初看到自己在那个报纸的下一期上被人确信的加上“酒疯子吐温先生”的诨名，竟能毫不感到苦恼——虽然明知那个报纸会坚持不渝地继续这样称呼我，一直到底——这就足见当时的环境对我起了多大的作用。）

这时候匿名信逐渐成为我所收到的邮件中的重要部分。普通的方式是这样的——

让你从你的公馆门口一脚踢开的那个讨钱的老太婆，现在怎么样了？

爱管闲事的人启。

还有这样的——

你干的事情，有些是除了我一人而外谁也不知道的。你最好识相一点，快给鄙人拿出几块钱来，要不然就会有一位大爷对你不客气，在报纸上给你过不去。

随你猜敬启。

大致的意思总是这样。如果需要的话，我可以继续举出许多例子，直到读者发腻为止。

不久，共和党的主要报纸又给我“判了罪”——大规模的贿赂行为；而民主党的权威报纸则将一桩大事渲染的讹诈案硬栽到我头上。

（就是这样，我又获得了两个称号：“肮脏的舞弊分子吐温”和“可恶的讹诈者吐温”。）

这时候舆论鼎沸，叫我“答复”对我提出的那一切可怕的控诉，以致我们党里的主笔和领袖们都说我如果再保持缄默，那就使我在政治上垮台。好像是要使控诉更加显得有劲似的，就在第二天有一家报纸上又登出了下面这一段——

注意这个角色！——独立党的候选人还在保持缄默。
因为他根本不敢说话。一切对他的指控通通充分证实了，他自己那种等于招供的缄默态度已经一再承认了这些罪状，现在他是永远也不能翻供了。独立党党员们，请看你们这位候选人！请看这位声名狼藉的伪证犯！这位蒙大拿的小偷！这位盗尸犯！仔细看看你们这个酒疯症的化身！你们这个肮脏的舞弊分子！这个可恶的讹诈专家！睁开眼睛盯住他——把他仔细打量一番——然后再打定主意：像这么一个败类，他犯了滔天罪行、获得了一大串晦气的头衔而不敢张嘴否认任何一个，你们是否可以把你规规矩矩的选票投给他！

要想摆脱这种攻击，简直没有办法，所以在深感羞辱之余，我准备要“答复”那一大堆无稽的指控和那些下流而恶毒的谣言。可是我始终没有完成这个工作，因为就在第二天早上，又有一个报纸登出一个新的恐怖事件，再度的恶意中伤，严厉地控诉我烧毁了一个疯人院，连里面所有的病人也给烧死了，为的是它妨碍了我的住宅的视线。这可使我陷入了恐慌的境地。然后又来了一个

控诉，说我曾经为了夺取我的叔父的财产而把他毒死了，并提出紧急的要求，要挖开坟墓验尸。这简直吓得我要发疯。这一切还不够，又给我加了一个罪名，说我在弃婴收养所当所长的时候，曾经雇用过一些掉光了牙齿的老迈无能的亲戚担任烹饪工作。我开始动摇了——动摇了。最后，党派相争的仇恨所加到我身上的无耻的迫害终于很自然地发展到了一个高潮：九个刚学走路的小孩子，包括各种肤色，带着各种穷形怪相，被教唆着在一个公开的集会上闯到讲台上来，抱住我的腿，叫我爸爸！

我放弃了竞选。我偃旗息鼓，甘拜下风。我够不上纽约州州长竞选所需要的条件，于是我提出了退出竞选的声明；并且由于满怀懊恼，信末签署了这样的下款：

“你的忠实的朋友——从前是个正派人，可是现在成了伪证犯、小偷、盗尸犯、酒疯子、舞弊分子和讹诈专家的马克·吐温。”

我给参议员当秘书的经历^①

现在我已经不是参议员老爷的私人秘书了。这个职位我稳稳当当地担任了两个月，而且是干得兴致勃勃的，但是后来我干的好事又找上门来——这就是说，我的杰作从别处转回来，原形毕露了。我估量着最好是辞职。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有一天还在清早的时候，我的东家叫我去，于是我给他最近所作的一次关于财政的精彩演说暗自添了一些不可捉摸的话进去之后，马上就去见他。他脸上有些可怕的表情。他的领带也没有打好，头发乱蓬蓬的，他的神气表现出阴云密布、雷霆将发的征兆。他手里紧紧地捏着一把信件，我知道那是可怕的太平洋铁路的邮件到了。他说：

“我还以为你是值得信任的哩。”

我说：“是，先生。”

他说：“我把内华达州的一些选民写来的一封信交给你，他们要求在包尔温牧场设立一所邮局，我叫你写封回信，要尽量写得巧妙一点，给他们举出一些理由，使他们相信那地方还没有设立邮局的十分必要。”

我觉得安心一些了。“啊，要是您的意思不过是这样的话，先生，那我已经遵命照办了。”

“是呀，你的确照办了。我把你的回信念给你听听，让你去惭愧惭愧吧。”

^① 写于1867年前后。

斯密士、琼斯及其他诸位先生：

你们要求在包尔温牧场设一个邮局，这是开什么玩笑呢？这对你们是无益处的。假如有信寄到你们那里来，你们也看不懂，是不是？还有一点，如果有寄钱的信，要经过你们那里寄到别的地方去，那就难得安全通过，这想必是你们马上就明白的；结果就不免给我们大家都找些麻烦。算了吧，千万不要打算在你们那地方办邮局。我非常关心你们的利益，觉得这只是一种装饰门面的荒唐计划。你们所缺乏的是一所很好的监狱，明白吗——一所修得漂漂亮亮、结结实实的监狱和一所免费学校。这两种建设对你们是有长远利益的。这足以使你们感到真正的满意和快乐。我可以马上在国会提出这个议案。

参议员杰姆士·××敬启，

马克·吐温代笔。

十一月二十四日，于华盛顿。

“你就是这样答复那封信的。那些人说我要是再到那带地方去，他们就要把我绞死；我也很相信他们一定会这么干。”

“唉，先生，当初我可不知道这会闯什么祸。我不过是要说服他们罢了。”

“啊！真是，你的确把他们说服了，我丝毫不怀疑。你看，这儿还有另外一封宝贝信。我把内华达的几位先生寄来的一份请愿书交给你，他们请求我设法叫国会通过一个议案，批准内华达州的美以美主教派教会为法定团体。我叫你回信告诉他们，制订这种法案应该属州议会的职权范围；并且还要设法使他们明白，目前在他们那个新州里，宗教界人士力量还很薄弱，所以正式成立教会是否适当，颇成问题。你的回信是怎么写的呢？